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
號

聯絡人：林育丞

聯絡電話：(02)8590-6219

傳真：(02)8590-6090

電子郵件：lc25126@mohw.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衛部顧字第10919608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訂定「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衛生福利機構照顧及護理人員防治工作著有績效者發給獎勵要點」，並自中華民國109年1月15日生效，請查照轉知。

正本：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本部法規會、本部會計處、本部醫事司、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均含附件)